

各級學校運用臺灣全民安全指引參考說明

1141201

一、目的

- (一) 行政院於114年9月公布《當危機來臨時：臺灣全民安全指引》(以下簡稱「安全指引」)，內容涵蓋防災、資安、自救互救與民防等生活化安全知識，請各級學校(以下簡稱學校)協助於全民國防及防災教育課程、融入課程教學或相關活動中適切運用，以協助推廣安全知識。
- (二) 本說明提供校園內師生如何理解、使用與推廣安全指引之參考方式，可依學校場域、各學習階段與資源彈性調整，無須制式化操作。

二、安全指引在校園運用的核心原則

- (一) 全民國防及防災教育導向：安全指引本質為生活安全教材，目的於提升學生的自我保護與應變能力，協助其在地震、颱風、土石流、停電、資安風險或各類突發事故時，能保持冷靜並採取正確行動，持續透過教育的力量，培養每一位師生在面對挑戰時，以「有準備、更安全」為共同理念，攜手守護臺灣這片我們珍愛的土地。
- (二) 與既有防災教育配合：學校現已有地震、海嘯、颱風、防火、土石流及防空等演練機制或教材，安全指引內容可整合既有課程配合、教材與演練規劃，並可運用安全指引內容彈性調整，避免重複性行政作業與教學負擔。

三、安全指引紙本發送學校保管運用

- (一) 教育部預計於114學年第1學期末前將安全指引紙本寄送至各校，請學校協助妥善保管，並於114學年第2學期發放教科書期間，以補充教材方式運用。
- (二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：依學校班級數規模大小寄送，提供防災教育及全民國防教育補充教材，原則上以班級書箱模式(每套數量可參酌班級學生人數)由學校圖書室、教具室或全民國防教育任課教師保管運用。各科教師授課時提供學生使用，課程結束後收回統一保管。
- (三) 大專校院：配合防災教育及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為主，以補充教材方式發放，由學校圖書室、教具室或全民國防教育任課教師保管運用。授課時提供學生使用，課程結束後收回保管，另可結合社團或學校舉辦相關活動時併入宣導。

四、學校可以如何運用安全指引(四大方向)

- (一) 可融入以下課程與教學活動：

1、防災教育(地震、海嘯、颱風、防火及土石流準備)

- 2、全民國防教育（生活安全、資安、假訊息查核）
 - 3、班級輔導活動課、彈性課程
 - 4、健康與體育（自救互救、急救基本知能）
 - 5、可直接運用的資源包括：
 - (1) 教育部設立「全民安全指引專區」
<https://www.edu.tw/PrepareEDU/Default.aspx>
 - (2) 內政部「消防防災 e 點通 App」與「警政服務 App」
- (二) 班級宣導：安全指引是提供各項緊急措施應變作為參考，例如：
- 1、遭遇地震怎麼辦？
 - 2、收到海嘯警報時怎麼辦？
 - 3、手機沒電，停電、停水怎麼辦？
 - 4、如何判斷假訊息？
 - 5、家裡備災用品夠不夠？
 - 6、如何準備緊急避難包？
 - 7、家人集合點在哪裡？（指引附件可剪下使用）
- (三) 校園演練：學校每年皆辦理防災演練，得將安全指引概念融入：
- 1、教導學生聽到「警報類型」如何判斷（地震/海嘯/防空警報等）。
 - 2、示範避難的安全姿勢：
 - (1) 防空：依防空避難標示，儘速至最近的避難場所，並遠離窗戶與玻璃、尋找掩蔽物、保護頭部與頸部。
 - (2) 防震三步驟：趴下、掩護、穩住。
 - 3、若可至避難場域，可示範「穩定步伐、不推不跑不語」的疏散原則。
- (四) 行政與校務支持：
- 1、請協助於校務或各項會議時機簡述安全指引重點。
 - 2、校網建立教育部「安全指引專區」連結，以利師生及家長下載安全指引電子書。
 - 3、定期檢視維護校內地下空間或安全避難處所。
 - 4、可協助利用教職員研習時間進行相關教育與訓練。
 - 5、可協助透過班親會、家長群組等管道，引導家長了解校園演練方式。
 - 6、請以「有準備、更安全」為導向，提供師生與家長必要的危機應變資訊，進而提升防災及全民國防安全意識，強化教育體系之全社會防衛韌性。